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潘月雲

電話：04-37061505

電子信箱：e-p24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300747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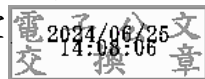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原書函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函、自由報名班別一覽表、113年度實施無紙化措施班別、「自由報名班期」線上報名流程、線上教學公假核給基準表、補充說明表 (A09030000E_1130074730_senddoc2_1_Attach1.pdf、A09030000E_1130074730_senddoc2_1_Attach2.pdf、A09030000E_1130074730_senddoc2_1_Attach3.odt、A09030000E_1130074730_senddoc2_1_Attach4.pdf、A09030000E_1130074730_senddoc2_1_Attach5.pdf、A09030000E_1130074730_senddoc2_1_Attach6.pdf、A09030000E_1130074730_senddoc2_1_Attach7.odt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113年8月開辦自由報名班別案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3年6月21日臺教人(五)字第1130058525A號書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113年6月4日人發綜字第1130300684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

1130004842